

吴忠市红寺堡区医疗保障局

吴忠市红寺堡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 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计划

为深入贯彻落实上级关于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的部署要求，提升监管效能，深入推进我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，实现监管抽查事项全覆盖、监管方式常态化，根据《红寺堡区 2024 年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》，现制定《吴忠市红寺堡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实施方案》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按照区政府放管结合有关文件统一部署，大力推行“一业一查”部门联合监管新模式，为实现创新管理方式，大力推广采用信用风险等级差异化“随机抽取检查对象”，“随机选派检查人员”的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机制，规范监管行为，落实监管实施全覆盖的方式和监管责任，强化主体自律和社会监督，提高监管效能。

二、检查时间

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三、检查对象和检查人员

检查对象：辖区定点医疗机构和定点零售药店。

检查人员：红寺堡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行政执法人员。

四、检查事项

- 1.对定点申请、内控管理、协议管理、费用结算、医保电子凭证等情况进行检查;
- 2.对执行实名就医管理,按照规定保管处方、病例、治疗检查纪录、费用明细、药品和医用耗材出入库等进行检查;
- 3.对过度检查、重复收费、超标准收费、串换药品等医疗服务行为及医药费用进行检查;
- 4.医疗救助工作中医疗救助对象待遇核准支付、医疗救助对象手工零星报销的检查。

五、工作任务

(一) 完善“一单两库”

各相关股室要根据职能调整和人员变化,及时调整检查对象名录库和检查人员名录库,确保监管对象应纳尽纳,有执法资格的执法人员全面入库。实现对检查对象的精准抽取、对执法人员的精准匹配,推升监管效能。

(二) 制定年度计划

依据监管职责,制定2024年度抽查计划,并在红寺堡区人民政府管网进行公示。

(三) 严格监管程序

为严格规范随机抽查工作程序,提高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规范化水平,各相关股室要按照年度计划,通过公开、公正的方式抽取检查对象,考虑工作实际随机匹配执法检查人员,科学

合理的随机抽查检查。严格按照计划要求组织随机抽查，抽查计划有调整的，要严格履行相关工作程序，不得随意更改。随机抽查开展前要制定具体工作方案，确保抽查有序开展。

（四）依法处理违法违规行为

对抽查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依规进行处理，依法依规加大惩处力度，增强市场主体守法的自觉性。对抽查结果的合法性、准确性和及时性，将抽查情况及查处结果记录及时在区政府政务公开网站向社会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（五）注重专业培训

增强业务学习，加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业务培训，提升监管效能。组织开展执法人员业务法规技能培训，不断提高执法人员执法能力和监管水平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

建立健全相应工作机制和运行机制，深刻认识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，细化工作目标及推进举措，充实一线监管执法检查力量，确保我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、顺利推进，取得实效。

（二）认真履行职责，严格落实责任

严格依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行使权力，做好随机抽查监管工作，切实履行法定监管职责，积极主动开展工作。加强与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沟通协调，密切协作，形成工作合力。

（三）及时发布公示

指派专人负责及时发布随机抽查公示文件及抽查信息，按照时限要求，及时向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报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开展情况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- 附件：1.吴忠市红寺堡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2.吴忠市红寺堡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随机抽查事项清单

吴忠市红寺堡区医疗保障局

2024年6月21日

